

# 询比价公告

因中国电建水电十一局科研设计院工程检测维护中心万家寨生活区商品混凝土采购项目万家寨项目经理部需要，我司拟采用询比价采购方式进行下列货物的批量采购，请按以下要求于 2024 年 08 月 09 日 16 时 00 分前将报价文件密封通过中国电建集中采购平台递交。

## 一、拟采购货物一览表

POWERCHINA-0111016-240069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及标准配置	数量	备注
1	混凝土	C20	45m <sup>3</sup>	
2	混凝土	C25	196m <sup>3</sup>	
3	混凝土	C30	105m <sup>3</sup>	
4	混凝土	C35	90m <sup>3</sup>	

## 二、采购要求

### 1、质量标准或要求：

#### 1.1 依据标准规范

《混凝土质量控制标准》（GB/50164-2011）、《混凝土强度试验评定标准》（GB/T50107-2010）、《预拌混凝土》（GB/T14902-2012）。

#### 1.2 质量要求

卖方的产品应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买方 ISO14001 环境体系要求，不能对施工环境造成污染；同时，该货物还应该符合国家有关职业健康安全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买方 ISO45001 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标准的要求，不能对接触货物的有关人员及竣工后的使用人员的健康造成危害。对于重大安全、环境因素在技术文件中列明并在货物交接和技术培训时进行交底说明。

#### 1.3 现场验收

货物运送到工地现场卸车后，需提供出厂质量证明书、原材材料进厂检验报告，混凝土出厂检验报告、混凝土配合比、28 天混凝土抗压强度报告等相关检验资料，并由买方会同有关人员（工程业主或监理单位）共同检验。

商品混凝土抽检过磅验收：每个仓号均应抽查且抽查方量占比不得低于该仓号总方量的 30%，同时每个仓号抽查车辆数量不得少于 3 车（仓号总方量不足

3 车的应全部过磅），取平均值。若在抽查中发现卖方存在负偏差超过允许误差 1%，但不超过 2%时，则该结算期内卖方所供混凝土的数量，均按本结算期内所有抽查批次中的最低值进行统计结算；若在抽查中发现卖方存在负偏差超过 2%时，则该结算期内卖方所供混凝土的数量，均按本结算期内所有抽查批次中的最低值进行统计结算，并就负偏差超过 2%的该批混凝土对卖方处以 200 元/方的罚款，卖方须在 5 日内提出整改方案报买方同意后实施，否则买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买卖双方对地磅磅单数量有争议的，均可选择双方认可的第三方地磅进行复磅，最终过磅数量以复磅磅单数量为准。

**2、采购采取的定价方式：**材料报价现场交货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原材料、装车费、运输费、出厂检验试验费、采购保管费、过路过桥费及税金、保险费、利润等费用），**报价方要提供国家正式合格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率在报价文件中明确填写。**

3、报价方（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报价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开户行许可证）必须在有效期内。

**4、报价方式：**报价方按集采平台要求进行填报，同时所有资格证明文件与报价单加盖公章生成 PDF 格式，于 2024 年 08 月 09 日 16 时 00 分前上传到中国电建股份有限公司集中采购电子平台上（<http://ec.powerchina.cn>）。

5、为体现公平、公正报价，报价单使用我方模板进行上报并在左上方供应商处加盖单位公章，（标明税率）。

**6、付款方式：**(1)先货后款，月供数量达到 200m<sup>3</sup> 或每月 30 日的发货总量（以上二者先满足条件者支付）所运抵工地现场经双方签字确认收到并验收合格的批次货物之和向买方提交付款申请，同时提供本批货物的适用税率为 3%的合规增值税专用发票，买方核对发票填写内容无误后 7 个工作日内向卖方支付该笔货款的 97 %，剩余 3 %作为质保金，3 个月质保期，在质保期满并经使用方确认后支付。

支付前，供方需无偿向买方提供产品合格证、质量检测报告，并提供国家正式合格有效的报价文件中约定的税率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持《材料结算单》到买方办理付款手续，买方同意后通过银行转账支付。

**7、技术标准具体如下：**

所供产品必须符合且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行业标准，标准均以国家发布的最新标准为准及满足业主要求标准。

**8、交货时间和数量：**具体时间根据现场工程进展，以买方进场通知计划时间为准，提前三个工作日通知卖方。

**9、交货地点：**忻州市偏关县万家寨镇万家寨管理局

**10、评审结果确定后，**询价方（购买方）将通过集采平台发送中标通知书后方可签订合同。

**三、询价方联系方式**

联系人：孔渝瓚

电话：18638602829

现场联系人：刘广友

电话：15890674000

水电十一局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

（电子签章）

2024年08月05日